



第 三 季 度
業 績 報 告

06/07



GOLDEN MEDITECH COMPANY LIMITED
金衛醫療科技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80)



精益求精

至愛至誠

目錄

創業板之特色	2
公司資料	3
公司簡介	5
業績摘要	6
第三季度業績(未經審核)	7
第三季度業績附註	8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5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權益之披露	21
購股權計劃	23
董事認購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25
股東於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25
競爭及利益衝突	26
購買、出售或贖回公司之上市證券	26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27
審核委員會	27
詞彙	28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為帶有高投資風險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之市場。尤其在創業板上市之公司毋須有過往盈利記錄，亦毋須預測未來盈利。此外，在創業板上市之公司能因其新興性質及該等公司經營業務之行業或國家而帶有風險。有意投資之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之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資深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之性質使然，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在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更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創業板發佈資料之主要方法為在聯交所為創業板而設之創業板網站刊登。上市公司毋須在憲報指定報章刊登付款公佈披露資料。因此，有意投資之人士應注意閱覽創業板網頁，以便取得創業板上市發行人之最新資料。

聯交所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金衛醫療科技有限公司(「公司」)之董事(「董事」)對本報告(包括為遵守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所披露有關公司之資料之詳情)共同及個別承擔責任。各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1.本報告內所載之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並無誤導成份；2.本報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以致其任何聲明有所誤導；及3.本報告內所發表之意見乃經審慎周詳之考慮，並以公平合理之準則及假設為依據。

公司資料

執行董事

甘源先生 (主席)

金路女士

魯天龍先生

鄭汀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曹岡教授

高宗澤先生

顧樵教授

註冊辦事處

Appleby Corporate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P.O. Box 1350 GT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British West Indies

中國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北京市

東城區東長安街1號

東方廣場東一辦公樓7層11室

郵編100738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中環

花園道1號

中銀大廈

36樓A室

股份代號

8180

合資格會計師兼公司秘書

江金裕先生，ACA，AHKSA

法規主管

甘源先生

審核委員會成員

曹岡教授 (主席)

高宗澤先生

顧樵教授

薪酬委員會成員

高宗澤先生 (主席)

曹岡教授

顧樵教授

授權代表

甘源先生

鄭汀女士

公司之法律顧問

香港法律

眾達國際法律事務所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開曼群島股份登記及過戶總處

Appleby Corporate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香港股份登記及過戶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北京分行

三井住友銀行

瑞士信貸銀行

瑞士EFG銀行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中信嘉華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公關顧問

世聯顧問有限公司

網站

www.goldenmeditech.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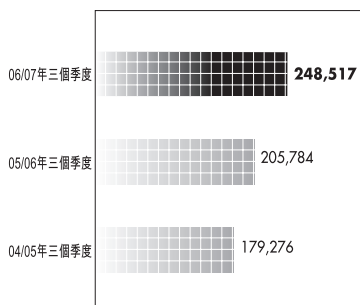
公司簡介

金衛醫療科技有限公司（「金衛醫療」；股份代號：8180.HK）是國內一家具領先優勢之高科技綜合醫療集團。目前主要在中國從事1)醫療設備及個人健康護理產品之研發、生產和銷售代理；2)造血幹細胞的儲存及應用；以及3)中醫藥研發、生產和銷售。金衛醫療之目標及使命是在為股東創造價值之同時，亦致力貢獻社會、改善人類健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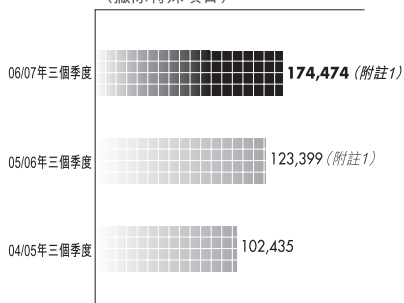
為使公司持續增長，集團透過研發、擴大分銷網路及投資併購，積極拓展業務，致力成為一家世界領先之高科技綜合醫療集團。

業績摘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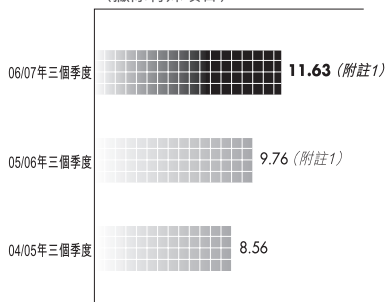
營業額 (千港元)



公司股份持有人應佔溢利 (千港元)
(撇除特殊項目)



每股基本溢利 (港仙)
(撇除特殊項目)



附註：

1. 公司股份持有人應佔經調整溢利及每股基本溢利並無把期內發生之特殊項目收益計算在內。
2. 「股份為本付款」及「金融工具」之新會計政策已於05/06年及06/07年採用。04/05年之數字並無按新會計政策而重列。
3. 04/05年之每股基本溢利已就2004年紅股發行而重列。

第三季度業績 (未經審核)

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集團」)於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2005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列載如下：

綜合收益表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12月31日 止三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12月31日 止九個月	
		2006年 千港元	2005年 千港元 (已重列)	2006年 千港元	2005年 千港元 (已重列)
營業額	2	92,504	74,113	248,517	205,784
銷售成本		(31,626)	(21,893)	(88,551)	(58,743)
毛利		60,878	52,220	159,966	147,041
其他收入	4	23,118	4,916	46,554	13,544
銷售費用		(4,192)	(3,664)	(13,170)	(9,384)
管理費用		(15,266)	(12,613)	(44,482)	(36,285)
經營溢利		64,538	40,859	148,868	114,916
財務費用		(2,809)	(3,373)	(8,340)	(9,480)
被視為出售一家 附屬公司之收益		38,597	—	38,597	—
被視為出售一家 聯營公司之收益		—	—	—	116,571
應佔一家 聯營公司溢利		1,074	10,128	1,303	26,319
應佔一家共同 控制公司溢利		26,886	—	50,433	—
除稅前溢利		128,286	47,614	230,861	248,326
稅項	5	(4,022)	(2,907)	(10,239)	(8,577)
期內溢利		124,264	44,707	220,622	239,749
以下人士應佔：					
公司股份持有人		121,881	44,299	213,071	239,970
少數股東權益		2,383	408	7,551	(221)
		124,264	44,707	220,622	239,749
每股溢利					
— 基本	7	8.04仙	3.50仙	14.21仙	18.97仙
— 攤薄	7	7.67仙	3.39仙	13.67仙	18.19仙

第8頁至第14頁之附註為第三季度業績之一部分。

第三季度業績附註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集團之未經審核業績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當中包括香港會計準則及其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創業板上市規則適用之披露規定編製。

所有集團公司間之交易及結餘於編製該等業績時已被撤銷。

於編製未經審核綜合業績時使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與編製集團截至2006年3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之主要會計政策相同，惟下文所述者除外。

於本呈報期間內，集團首次應用多項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2005年12月1日或2006年1月1日開始或之後之會計期間生效之新準則、修訂及詮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應用該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如何編製及呈列集團現行及以往會計期間之業績並無構成任何重大影響，因此，集團並無作出任何以往會計期間之調整。

2. 營業額

集團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自體血液回收機(「自體血液回收主機」)及一次性使用血液回收處理罐及有關配件(「一次性使用血液回收罐」)、提供新生嬰兒臍帶血中之造血幹細胞儲存及應用服務(「造血幹細胞儲存及應用服務」)，以及研發、製造及銷售中成藥。

營業額指已售貨品減去退貨、折扣、增值稅、營業稅和其他銷售稅之已收及應收金額，以及提供予客戶之服務收入。

期內已確認之營業額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12月31日 止三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12月31日 止九個月	
	2006年 千港元	2005年 千港元	2006年 千港元	2005年 千港元
銷售自體血液回收主機	58,328	53,833	156,127	151,012
銷售一次性使用血液 回收罐	12,872	11,107	36,848	32,703
造血幹細胞儲存 及應用服務	17,083	9,164	47,064	22,056
銷售中成藥	4,221	9	8,478	13
	92,504	74,113	248,517	205,784

3. 分類資料

(i) 主要呈報方式 — 業務分類

集團包括以下主要業務：

- 醫療設備業務 — 開發、生產及銷售醫療設備；
- 造血幹細胞儲存及應用業務 — 提供造血幹細胞之儲存及應用服務；及
- 中醫藥業務 — 研發、生產及銷售中成藥。

下表列載有關集團各業務分類之營業額、開支及經營溢利／(虧損)資料。

	未經審核			
	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			
	千港元			
	造血幹細胞			
	醫療 設備業務	儲存及 應用業務	中醫藥 業務	綜合
營業額	<u>192,975</u>	<u>47,064</u>	<u>8,478</u>	<u>248,517</u>
分類業務業績	138,052	18,376	(21,611)	134,817
未分配收入減支出				<u>14,051</u>
經營溢利				148,868
財務費用				(8,340)
應佔一家聯營 公司及一家共同 控制公司之溢利	51,736	—	—	51,736
被視為出售一家 附屬公司之收益				<u>38,597</u>
除稅前溢利				230,861
稅項				<u>(10,239)</u>
期內溢利				<u>220,622</u>
以下人士應佔：				
公司股份持有人				213,071
少數股東權益				<u>7,551</u>
				<u>220,622</u>

3. 分類資料 (續)

(i) 主要呈報方式 — 業務分類 (續)

	未經審核 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 千港元 (已重列)				
	醫療 設備業務	造血幹細胞 儲存及 應用業務	中醫藥 業務	腫瘤治療 業務	綜合
營業額	<u>183,715</u>	<u>22,056</u>	<u>13</u>	<u>—</u>	<u>205,784</u>
分類業務業績	130,352	6,827	(6,947)	—	130,232
未分配收入減支出					<u>(15,316)</u>
經營溢利					114,916
財務費用					(9,480)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394	—	—	25,925	26,319
被視為出售一家 聯營公司之收益					<u>116,571</u>
除稅前溢利					248,326
稅項					<u>(8,577)</u>
期內溢利					<u>239,749</u>
以下人士應佔：					
公司股份持有人					239,970
少數股東權益					<u>(221)</u>
					<u>239,749</u>

(ii) 次要呈報方式 — 地區分類

鑑於集團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經營業務，故並無呈列地區分類資料。

4. 其他收入

	未經審核 截至12月31日 止三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12月31日 止九個月	
	2006年 千港元	2005年 千港元	2006年 千港元	2005年 千港元
利息收入	6,986	434	21,993	988
增值稅退稅	4,808	4,482	12,854	12,556
出售買賣證券之收益	10,110	—	10,493	—
其他	1,214	—	1,214	—
	<u>23,118</u>	<u>4,916</u>	<u>46,554</u>	<u>13,544</u>

5. 稅項

於綜合收益表內扣除之稅項指：

	未經審核 截至12月31日 止三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12月31日 止九個月	
	2006年 千港元	2005年 千港元	2006年 千港元	2005年 千港元
本期稅項－香港以外				
期內中國所得稅	<u>4,022</u>	<u>2,907</u>	<u>10,239</u>	<u>8,577</u>

(ii) 中國所得稅

集團在中國之附屬公司須繳納中國所得稅，稅率為按33%或按已獲調低之15%。

根據中國有關稅法及稅務規例規定，集團之一家附屬公司直至2003年12月31日止，獲全數豁免中國所得稅。在該日期後之三年內，該附屬公司繳納之中國所得稅獲半數減免，即按7.5%之稅率繳納中國所得稅，直至2006年12月31日止。

集團之另一家附屬公司直至2005年12月31日止，獲全數豁免中國所得稅。在該日期後之三年內，該附屬公司繳納之中國所得稅獲半數減免，即按7.5%之稅率繳納中國所得稅，直至2008年12月31日止。

4. 其他收入 (續)

(ii) 香港利得稅

由於集團於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期間並無任何須繳納香港利得稅之應課稅溢利，故無須就期內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2005年：無)。

6.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之中期股息(2005年：無)。

7. 每股溢利

(i) 每股基本溢利

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之每股基本溢利，是根據公司股份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綜合溢利分別為121,881,000港元及213,071,000港元，除以期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分別為1,515,392,281股及1,499,771,962股計算。

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之每股基本溢利，是根據公司股份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綜合溢利分別為44,299,000港元及239,970,000港元，除以期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分別為1,265,860,485股及1,264,705,538股計算。

(ii) 每股攤薄溢利

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之每股攤薄溢利，是根據公司股份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綜合溢利分別為122,843,000港元及215,946,000港元(已就可換股債券之利息分別為962,000港元及2,875,000港元作出調整)，除以就所有潛在可攤薄股份影響作出調整後，於期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分別為1,600,928,874股及1,579,917,725股計算。

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之每股攤薄溢利，是根據公司股份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綜合溢利分別為45,197,000港元及242,653,000港元(已就可換股債券之利息分別為898,000港元及2,683,000港元作出調整)，除以就所有潛在可攤薄股份影響作出調整後，於期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分別為1,334,690,530股及1,333,413,402股計算。

8. 儲備

公司股份持有人應佔

	資本					公允			總額
	股份溢價	贖回儲備	合併儲備	滙兌儲備	盈餘儲備	資本儲備	價值儲備	保留溢利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2006年4月1日	450,039	—	54,193	28,028	44,677	14,722	513,587	823,131	1,928,377
根據配售發行股份	581,495	—	—	—	—	—	—	—	581,495
股份發行開支	(19,254)	—	—	—	—	—	—	—	(19,254)
已購回及註銷股份	(29,542)	1,523	—	—	—	—	—	(1,523)	(29,542)
可供出售股本證券之 公允價值變動	—	—	—	—	—	—	(63,350)	—	(63,350)
滙兌差額	—	—	—	17,328	—	—	—	—	17,328
股本結算以股份 為本之交易	—	—	—	—	—	3,294	—	—	3,294
撥往盈餘儲備	—	—	—	—	14,905	—	—	(14,905)	—
期內溢利	—	—	—	—	—	—	—	213,071	213,071
於2006年12月31日	<u>982,738</u>	<u>1,523</u>	<u>54,193</u>	<u>45,356</u>	<u>59,582</u>	<u>18,016</u>	<u>450,237</u>	<u>1,019,774</u>	<u>2,631,419</u>
於2005年4月1日	437,028	—	54,193	(1,287)	29,487	9,263	—	301,044	829,728
滙兌差額	—	—	—	10,563	—	—	—	—	10,563
股本結算以股份 為本之交易	—	—	—	—	—	4,268	—	—	4,268
根據以股代息 發行股份	2,148	—	—	—	—	—	—	—	2,148
撥往盈餘儲備	—	—	—	—	14,425	—	—	(14,425)	—
期內溢利	—	—	—	—	—	—	—	239,970	239,970
股息	—	—	—	—	—	—	—	(26,547)	(26,547)
於2005年12月31日	<u>439,176</u>	<u>—</u>	<u>54,193</u>	<u>9,276</u>	<u>43,912</u>	<u>13,531</u>	<u>—</u>	<u>500,042</u>	<u>1,060,130</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以下為集團各業務於呈報期內之財務摘要：

	2006年 千港元	2005年 千港元 (已重列)	變動
營業額			
醫療設備	192,975	183,715	5%
造血幹細胞儲存及應用服務	47,064	22,056	113%
中醫藥	8,478	13	65,115%
	<u>248,517</u>	<u>205,784</u>	21%
來自持續業務之			
經營溢利／(虧損)			
醫療設備	189,788	130,746	45%
造血幹細胞儲存及應用服務	18,376	6,827	169%
中醫藥	(21,611)	(6,947)	(211%)
	<u>186,553</u>	<u>130,626</u>	43%
來自已終止業務之經營溢利			
腫瘤治療	<u>—</u>	<u>25,925</u>	不適用
扣除特殊項目後之公司股份 持有人應佔溢利	<u>174,474</u>	<u>123,399</u>	41%

業務回顧

概覽

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的九個月，集團保持一貫穩健的增長，繼續為股東帶來理想的回報，有賴集團成功拓展多元化的產品和服務所致。營業額較去年同期增加21%，扣除特殊項目後，公司股份持有人應佔溢利較去年同期大幅上升41%。

集團在呈報期間致力於擴展核心業務，並貫徹為股東提升回報的宗旨。

造血幹細胞儲存及應用業務於北京的運營持續增長逾倍，於廣東省拓展業務的籌備工作於期內依計劃進行。此項業務的驕人業績更於2006年11月被德勤評選為國內50家和亞太地區500家增長最快速的高科技企業之一。

中醫藥業務雖仍屬起步階段，但增長顯著。唐草片的成功研發，於2006年12月被國內多家科技傳媒機構共同推選為「中國最具影響力創新成果100強」之一¹。

而集團繼2006年10月獲《福布斯》亞洲版和《亞洲週刊》表揚卓越成就後，很榮幸再於同年11月底獲《經濟一週》選為2006年度「香港傑出企業」之一。

¹ 由《中華工商時報》社、《中國科技產業》雜誌社、《科學中國人》雜誌社，以及中央人民廣播電台聯合頒發。

為股東提升回報，公司於本財政年度曾多次回購公司股份，藉此回饋股東，提升他們的回報。集團旗下造血幹細胞儲存及應用業務之子公司——中國幹細胞控股有限公司順利於2006年11月22日完成了一項私募，籌集了二千萬美元資金，為未來的擴張奠定了基礎。此業務自金衛醫療於2003年開始營運後，其估值在短短三年間由三千萬美元，攀升233%至一億美元。

管理層會繼續朝著集團一貫的目標努力——為股東提升回報、創造價值。管理層現正積極研究股東和投資者提出的各項建議，力求釐定一套能充分體現集團實質價值的方案。

醫療設備業務

醫療設備業務首季度的營業額為192,975,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了5%。

自體血液回收機的銷售繼續受中國政府所施行的新採購制度所影響。新制度於2006年初開始逐步落實，旨在透過一套新的審核程序以提升效率與透明度。醫院適應新制度需時，故自體血液回收機銷售的增長亦因而短暫放緩，但我們有信心被拖慢的銷售可於不久的將來恢復。

呈報期間醫療設備業務的溢利總額達189,788,000港元，比去年上升45%。這增幅主要由全國性醫療設備和個人健康監測儀器分銷網絡的溢利貢獻所帶動。

管理層有信心自體血液回收系統會繼續保持其行業的領先地位。同時，銷售團隊亦會積極並謹慎地研究和適應新採購制度，力求提升銷售量。

造血幹細胞儲存及應用業務

造血幹細胞儲存及應用業務的發展正處於起飛階段，表現一直令人鼓舞。回顧期內營業額達47,064,000港元，比去年同期大幅攀升113%；經營溢利更達18,376,000港元，飆升了169%。這卓越的表現，實有賴有效的市場推廣、獨生子女政策實行所帶來的積極影響，以及傳媒對幹細胞科研的廣泛報導。更證明中國已經開始接受造血幹細胞儲存之概念。

北京儲存業務的盈利貢獻已經如此可觀，而新儲存業務推廣所處的廣東省，不但其出生人口是北京市的十倍，而且更是中國最富裕的省份之一。管理層深信當廣東省的業務上軌道後，此業務將為集團帶來更豐厚的收益。我們正在努力進行廣東省開設新儲存庫的籌備工作，預計該庫的儲存服務將於下一財政年度內展開。

營運該業務的附屬公司中國幹細胞控股有限公司（「中國幹細胞控股」）於2006年11月22日順利完成配售新股，籌集了二千萬美元。配售完成後，中國幹細胞控股的估值達約一億二千萬美元。資金將用於建設新的儲存庫及用作一般流動資金。私募完成後，集團擁有之中國幹細胞控股的股權由68%攤薄至56%

大眾對臍帶血造血幹細胞儲存及應用的認知程度日益提高，管理層深信各地區業務之滲透率將持續攀升。

中醫藥業務

中醫藥業務主要從事漢方天然植物藥的研發及生產，仍處於商業化的起步階段。2006年3月開始商業生產中成藥唐草片®。首季度的營業額為8,478,000港元，第三季度營業額更比前一季大幅攀升58%。

唐草片®目前主要供應給參與防治愛滋病的政府部門和非牟利慈善機構，讓他們向有需要的人士提供免費藥物。我們希望可透過唐草片®為中國65萬感染了愛滋病病毒的人士提供協助。

政府正積極教育大眾有關愛滋病的正確知識，並逐步落實地區性防治愛滋病的措施。唐草片®的生產正好配合了國家的政策，故管理層對唐草片®的需求充滿信心。

財務回顧

營業額

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的九個月，集團保持穩健增長，符合管理層之預期。營業額達248,517,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約21%。醫療設備業務的貢獻佔營業總額78%。造血幹細胞儲存及應用業務正處於起飛階段，升幅驕人，在期內的貢獻已佔營業總額的19%，預期這項業務及開始實現銷售的中醫藥業務在集團業務所佔的比重，將不斷提升。

邊際毛利

醫療設備業務及造血幹細胞儲存及應用業務之邊際毛利維持於高水平，與去年相若。然而，因中醫藥業務開發成本及無形資產攤銷的關係，令集團在回顧期內之綜合邊際毛利短暫微跌至64%。

公司股份持有人應佔溢利

呈報期間，公司股份持有人應佔溢利達213,071,000港元。由於2006年3月集團售出部分經營中國醫療技術公司之股份，此業務的溢利將不再納入為集團的收益。若撇除特殊項目，首季的公司股份持有人應佔溢利依然較2005年的顯著上升41%。收入上升，主要來自內部增長，同時個人健康監測儀器分銷網絡亦帶來可觀貢獻；此外，利息收入也為集團帶來顯著的收益。

銷售及管理費用

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的九個月，銷售及管理費用為57,652,000港元。由於各業務的規模日益壯大，因此令銷售及管理費用上升。集團將繼續嚴謹控制成本和不斷改善成本結構，務求將成本維持於合理水平。

前景

集團旗下的業務已囊括了醫療行業內部份具有龐大發展潛力的領域，並且均在領域內居於領先地位，展望未來，集團將可再創佳績。

集團將貫徹相關多元化的發展策略，以謹慎的態度選擇性地拓展業務，特別專注於潛力大、科技先進、入行屏障高，以及能與現有業務產生緊密協同效應的醫療相關項目。集團的往績已可印證其發展策略的成效及管理的效能，我們將繼續努力，爭取讓投資者通過投資金衛醫療即能分享到中國醫療行業的增長碩果。

為了充分反映各業務的潛在價值，管理層將參考中國醫療技術公司之成功經驗和投資者的意見，積極探討各種能提升並體現各業務實質價值的方案，致力為股東帶來最大的回報。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權益之披露

於2006年12月31日，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如涉及股本衍生工具）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規定已知會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規定被認為或視作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必須列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予以存置之登記冊內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第5.67條所載之規則必須知會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載列如下：

(a) 董事於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好倉／（淡倉）

董事姓名	身份及 權益性質	每股面值 0.1港元之 普通股股份數目	根據股本衍生 工具持有相關 股份數目	總權益 （淡倉）	佔公司已發行 股本之概約 百分比
甘源先生	受控制公司 之權益	433,916,000 ⁽¹⁾ (61,832,000) ⁽²⁾	— —	433,916,000 (61,832,000)	28.66 (4.08)
	實益擁有人	—	63,206,245 ⁽³⁾	63,206,245	4.18
魯天龍先生	實益擁有人	—	400,000 ⁽³⁾	400,000	0.03
鄭汀女士	實益擁有人	—	2,000,000 ⁽³⁾	2,000,000	0.13

附註：

- (1) 甘源先生是Bio Garden Inc.（「Bio Garden」）已發行股本之唯一實益擁有人。Bio Garden是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BVI」）註冊成立之公司，於2006年12月31日擁有公司433,916,000股股份。
- (2)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甘源先生因擁有Bio Garden之權益，故被視為於公司之股份中擁有淡倉。
- (3) 該等權益指公司向作為實益擁有人之董事授予購股權，而彼等於相關股份中之實益權益。有關詳情載於下文「購股權計劃」一節。

(b) 董事於本公司附屬公司中國幹細胞控股有限公司(「CSC」)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及 權益性質	根據股本 衍生工具 持有每股 面值1美元之 普通股相關 股份數目	總權益	佔CSC 已發行 股本之概約 百分比
甘源先生	實益擁有人	10,000	10,000	0.69
鄭汀女士	實益擁有人	30,000	30,000	2.07

附註：

該等權益指CSC向作為實益擁有人之董事授予購股權，而彼等於相關股份中之實益權益。有關詳情載於下文「購股權計劃」一節。

除上文所披露外，於2006年12月31日，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並無於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如涉及股本衍生工具)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之規定須知會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規文規定被認為或視作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必須列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予以存置之登記冊內，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第5.67條所載之規則必須知會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a) 公司採納之購股權計劃

1. 公司購股權計劃之主要條款載於公司截至2006年3月31日止年度之年報內財務報表附註33。
2. 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公司購股權計劃之購股權變動概要如下：

董事及 僱員姓名	授出日期	於2006年	於2006年	行使價 港元
		4月1日 尚未行使 之購股權 相關 股份數目	12月31日 尚未行使 之購股權 相關 股份數目	
甘源先生	2005年3月30日 ⁽¹⁾	63,206,245	63,206,245	1.76
魯天龍先生	2005年3月4日 ⁽²⁾	400,000	400,000	1.60
鄭汀女士	2005年3月4日 ⁽²⁾	2,000,000	2,000,000	1.60
全職僱員 (董事除外)	2005年3月4日 ⁽²⁾	11,970,000	11,970,000	1.60
		<u>77,576,245</u>	<u>77,576,245</u>	

附註：

- (1) 購股權可於以下期間行使：
 - (i) 於授出日期起計六個月後最多達20%；
 - (ii) 於授出日期起計十八個月後最多達60%；
 - (iii) 於授出日期起計三十個月後最多達100%；及
 - (iv) 購股權將於2015年3月3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屆滿。
- (2) 購股權可於授出日期起計三個月後即時悉數行使，並將於2015年2月28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屆滿。
- (3) 於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期間內，根據公司於2002年7月30日及於2005年3月30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所授予之任何購股權並無獲行使、被註銷或已失效。

(b) CSC採納之購股權計劃

1. 公司股東於2006年9月21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採納CSC購股權計劃（「CSC計劃」）。CSC計劃於2006年9月21日（「生效日期」）起生效。
2. 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CSC計劃之購股權變動概要如下：

董事及僱員姓名	授出日期	於2006年		行使價 港元
		期內 已授出 之購股權 相關 股份數目	12月31日 尚未行使 之購股權 相關 股份數目	
甘源先生	2006年9月21日 ⁽¹⁾	10,000	10,000	450
鄭汀女士	2006年9月21日 ⁽¹⁾	30,000	30,000	450
全職僱員 (董事除外) ⁽²⁾	2006年9月21日 ⁽¹⁾	60,000	60,000	450
		<u>100,000</u>	<u>100,000</u>	

附註：

- (1) 購股權可於以下期間行使：
 - (i) 於生效日期後最多達30%；
 - (ii) 於生效日期起計十二個月後最多達60%；
 - (iii) 於生效日期起計十八個月後最多達100%；及
 - (iv) 購股權將於2016年8月27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屆滿。
- (2) 僱員包括CSC董事江金裕先生，彼獲授可認購29,000股每股面值1美元CSC普通股之購股權，該等股份佔CSC於2006年12月31日已發行股本約2%。
- (3) 於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期間內，根據CSC計劃授出之購股權並無獲行使、被註銷或已失效。

董事認購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除上述之購股權計劃外，於回顧期間內，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安排，以使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或任何彼等之配偶或十八歲以下之子女，藉著購買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如涉及股本衍生工具)相關股份或債券而從中獲益。此外，於回顧期內，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或任何彼等各自之配偶或十八歲以下之子女，概無獲授任何權利，以認購公司股權或債務證券，且概無行使任何有關權利。

股東於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2006年12月31日，股東(並非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具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VX部賦予之涵義)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VX部之第2及第3分部須知會公司及聯交所，以及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入公司存置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a) 主要股東—好倉／(淡倉)

名稱	身份及 權益性質	已發行 股份數目	佔公司 已發行股本之 概約百分比
Bio Garden ⁽¹⁾	實益擁有人	433,916,000 (61,832,000)	28.66 (4.08)
Mr. Kent C. McCarthy ⁽²⁾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288,226,735	19.04
Jayhawk China Fund (Cayman), Ltd. ⁽²⁾	投資經理	240,798,735	15.91

附註：

- (1) Bio Garden為一家於BVI註冊成立之投資控股公司。於2006年12月31日，甘源先生為實益擁有Bio Garden全部已發行股本之唯一股東。
- (2) Kent C. McCarthy所持有之權益包括Jayhawk China Fund (Cayman), Ltd.所披露之240,798,735股股份。

(b) 須披露其權益之其他人士之好倉

持有超過5%權益之 其他人士名稱	身份及 權益性質	已發行 股份數目	佔公司
			已發行股本之 概約百分比
OZ Management, L.L.C.	投資經理	113,000,000	7.46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06年12月31日，就董事所知悉，概無任何其他人士或公司於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佔公司之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之權益或淡倉。

競爭及利益衝突

公司董事或管理層股東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概無於與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任何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或與集團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購買、出售或贖回公司之上市證券

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本公司於聯交所購回之15,231,892股股份如下：

購買日期	購回之股份數目	每股價格		支付總額 港元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2006年8月	5,748,000	2.07	1.94	11,646,000
2006年9月	6,919,892	1.93	1.89	13,151,000
2006年11月	2,172,000	2.48	2.30	5,173,000
2006年12月	392,000	2.55	2.48	978,000
	<u>15,231,892</u>			<u>30,948,000</u>

購回股份已被註銷，公司之已發行股本已根據此等股份之面值予以削減。購回股份之溢價及相關開支已於股份溢價賬及保留溢利賬分別扣除29,542,000港元及1,523,000港元。

購回股份是基於股東之整體利益而作出，而該等購回股份亦可提高公司每股溢利。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於回顧期內，公司已採納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之準則作為有關董事就公司證券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向所有董事進行詳細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已遵守有關規定之交易準則，或彼等並不知悉有任何不遵守上述標準之情況。

審核委員會

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制訂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務為審閱公司之年報、中期報告及季度報告、集團之財務監控、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以及就此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意見。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曹岡教授（審核委員會主席）、高宗澤先生及顧樵教授。

審核委員會已與公司之管理層審閱集團採用之會計準則及慣例，並與董事商討會計事項、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之未經審核第三季度報告。

承董事會命
主席
甘源

香港，2007年2月9日

詞彙

所用詞彙

簡要說明

一般用詞

集團	金衛醫療科技有限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
公司	金衛醫療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中華人民共和國，不包括香港特別行政區、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乃集團直接或間接持有其過半數以上已發行股本，或控制其過半數投票權，或控制其董事會組成之公司。倘本公司有權直接或間接監管其財務及經營政策以從其經營活動中獲取利益，則該等附屬公司被視為受控制。
董事	公司之董事。
創業板	聯交所營運之創業板市場。
港元	香港貨幣港元。
人民幣	中國貨幣人民幣。
藥監局	中國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
股份	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醫療設備業務

自體血液回收系統	高科技醫療設備，把創傷或手術中流失之血液收集起來，經抗凝、過濾、分離、洗滌、淨化後再回輸給病人，以取代傳統異體輸血方式。系統由血液回收系統主機和一次性使用血液回收罐組成。
血液回收系統主機	自體血液回收系統主機，包括供醫院使用及戶外使用之不同型號。
一次性使用血液回收罐	一次性使用血液回收處理罐及有關配件，回收及處理血液之一次性使用耗材，用完即棄，不得重復使用。

造血幹細胞儲存及應用業務

造血幹細胞	造血幹細胞是所有造血細胞和免疫細胞之起源細胞，可以分化為紅血球、白血球和血小板，具有自我更新、多向分化和歸巢（即定向遷移至造血組織器官）潛能。它主要存在於骨髓、臍帶血以及外周血中。
臍帶血	臍帶血是指新生嬰兒臍帶在被結紮後存留在臍帶和胎盤中之血液。
臍帶血庫／ 造血幹細胞儲存庫	是專門提取和保存臍帶血造血幹細胞，並為患者提供移植配型查詢之專業醫療機構。
造血幹細胞凍存服務	將造血幹細胞冷凍在攝氏-196度之液氮中，長期儲存之服務。

中醫藥業務

唐草片®

中國首個獲藥監局認可可有效改善愛滋病症狀之中成藥產品。

CD4細胞

又名T細胞，是人體免疫系統中的一種重要免疫細胞。